

## 北京掌中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3 月 16 日 09:00 时

结束时间：2018 年 3 月 16 日 11:00 时

####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3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会议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授权董事长汪磊审批借款的议案》

2、《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03）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应由本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限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有限合伙企业股东的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有限合伙企业股东的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有限合伙企业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18年3月15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尧

联系电话：13810789331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行承担会议费用。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临时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掌中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掌中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 日